

2010年资产评估师《经济法》第二章预习(9)资产评估师考试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2010_E5_B9_B4_E8_B5_84_c47_645943.htm class="mar10" id="dto"> 三、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 (一)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，它是公司的权力机构，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。 注意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的职权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的职权相同。来源：www.100test.com来源：www.examda.com百考试题 - 全国最大教育类网站(100test.com) 股东大会应当每年召开一次年会，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应当在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：(1)董事人数不足《公司法》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2/3时。(2)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1/3时。(3)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%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。(4)董事会认为必要时。(5)监事会提议召开时。(6)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。 注意：在议事规则及会议召集制度上二者也相同 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主持.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副董事长主持.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。 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的，监事会应当及时召集和主持.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的，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%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。 召开股东大会会议，应当将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审议的事项于会议召开20日前通知各股东.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15日前通知各股东.发行无记名股票的，应当于会议召开30日前公告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审议事项。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

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.董事会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两日内通知其他股东，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临时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。股东大会不得对上述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做出决议。无记名股票持有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，应当于会议召开5日前至股东大会闭会时将股票交存于公司。

注意：表决规则有所区别，但基本相同 股东出席股东大会，所持每一股份有一表决权。但是，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。股东大会的一般决议，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，但对做出修改公司章程、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，以及公司合并、分立、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，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，代理人应向公司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，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。股东大会应当对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，由主持人、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名。股东大会选举董事、监事，可以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，实行累积投票制。所谓累积投票制，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，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，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。累积投票制度有利于小股东推选出代表其利益的董事或监事。

(二)董事会 股份有限公司设董事会，其成员为5~19人。董事会成员中可以有公司职工代表。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股份有限公司中董事的任期及董事会的职权与有限责任公司相同。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，可设副董事长，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

半数选举产生。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，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。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，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。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1名董事履行职务。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，应当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通知全体董事。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。董事会做出决议，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。董事因故不能出席会议，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。董事会决议应做成会议记录，并由出席会议的董事和记录员签名。董事应当对董事会的决议承担责任。董事会的决议违反法律、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、股东大会决议，致使公司遭受严重损失的，参与决议的董事对公司负赔偿责任。但会议记录中证明在表决时表明异议的董事除外。

(三)经理 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经理对董事会负责，其职权与有限责任公司经理的职权基本相同。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。

(四)监事会 股份有限公司设监事会，其成员不得少于3人。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组成，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1/3，具体比例由公司章程规定。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股份有限公司中监事的任期以及监事会的职权与有限责任公司相同。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。监事会设主席1人，可以设副主席。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1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

会会议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